

景文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 觀光旅學院 餐飲管理系 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規劃表

校訂教育目標		校訂教育目標							
1	2	3	4	5	6	7	8		
A	○	○	○	○	○				
B	○	○	○	○	○				
C	○	○	○	○	○				
D	○	○	○	○	○				
E	○	○	○	○	○				
F									
G									
H									
I									
J									
K									
L									

校訂基本素養指標	
A	人文關懷與身心均衡
B	公民責任與倫理實踐
C	專業職能與終身學習
D	批判思辨與溝通表達
E	尊重多元與國際視野
F	
G	
H	
I	
J	
K	
L	

校訂教育目標	
1	培養具有人文關懷情懷的能力
2	培養具備民主法治素養的能力
3	培養重視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的能力
4	培養身心健康與積極進取的能力
5	培養具有國際宏觀視野的能力
6	培養擁有專業技術與競爭能力
7	
8	

本案業經本校 115 年 1 月 19 日 114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及修正通過

附則	
1. 畢業學分數：128。	本課程規劃(112)年11月11日112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通識教育委員會決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(113)年 月 日 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 本課程規劃(114)年 月 日 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決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(115)年 月 日 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決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(116)年 月 日 系課程規劃委員會決議通過
2. 通識必修學分數/時數：20/30。	
3. 專業必修學分數：62/62；專業選修學分數：46/46。	
4. 單學期課程，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。	
5. 為增加同學選擇空間，可承認同學選修外系學分最多(20)學分做為本系選修學分，超過部份不予承認。	
6. 學生須於一年級第二學期結束前通過華語文能力A2(含)級以上測驗，如未能通過華語文能力A2(含)級以上測驗者，應予退學。	
7. 實習課程畢業學分數，最高採計36學分。	
8. 實習學分每1學分至多實習80小時，以實際合約時數為主，因應不同實習單位合約，6學分實習時數上限為26學時。	
9. ★為實習替代課程。	

學年	類別	一年級(113)		二年級(114)		三年級(115)		四年級(116)		總計
		科目	學分	科目	學分	科目	學分	科目	學分	
通識必修	基礎通識	華語文基礎(一)	5	閱讀與寫作(一)	3					
		華語文基礎(二)	5	視聽中文(一)	2					
				閱讀與寫作(二)	3					
				視聽中文(二)	2					
	核心通識									
	知性通識									
	其他通識									
	合計	5	10	5	5	5	5	0	0	20
	合計	5	10	5	5	5	5	0	0	30

校務處承辦人員： 潘淑利
 通識教育中心助教簽章： 莊榕珊
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簽章： 林鼎政
 院長簽章： 王...
 日期：114. 12. 24

